

证券代码：834021

证券简称：流金岁月

公告编号：2022-123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曹晓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谢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独立董事吕雪梅、王匡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届满 6 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补选 2 名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曹晓华、谢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曹晓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河北大学流通科学与管理专业，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业务经理、证券期货类大项目负责人;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巨力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审计部总经理、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2015年11月被聘任为河北立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目前就职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业务部门质控负责人等职。

谢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曾就读重庆文理学院数学系、四川省委第二党校经济本科、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系在职研究生。1981年至1991年就职于电子工业部24研究所;1991年至2006年担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助理、重庆光彩职业学院执行董事;2006年至2011年担任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投资部、战略部、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3年担任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投资负责人、合规负责人。2013年至2021年10月历任上海渝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上海金股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治理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曹晓华先生、谢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经资格审查,被提名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理委员会处以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北京流金岁月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